（A类）

张人社字〔2024〕19 号 签发人：范祥玉

对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第119号建议的

答复

曹晓萌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设置“宝妈岗”推动生育友好型城市建设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在宝妈就业层面，一是我单位广泛开展公共就业服务，形式多样促就业。今年，我局积极开展多形式招聘活动，鼓励和引导企业参与招聘活动，解决企业用工问题，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脱贫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先后组织了“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综合招聘活动，累计组织企业参加线上线下招聘活动34场，参加单位1100余家次，岗位需求1.7万余个次。在招聘会结束之后，在“张店就业人才”微信公众号实时上传用人单位岗位信息，及时通过网格员以及劳动保障协理员将岗位需求信息转发到社区群中。二是落实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进一步扩大政策覆盖范围，将“二孩妈妈”群体纳入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范围，今年拟招聘乡村公益岗61名，宝妈们可根据实际就业需求至就近镇（街道）报名。

在宝妈创业层面，我单位将进一步为宝妈群体落实“创业一件事”服务。一是“因需制宜”实施创业担保贷款、创业补贴政策，宝妈创业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选择最高30万元、400万元不等的贴息贷款政策，银行放款、财政贴息，最大程度缓解短期经营压力；二是充分发动各镇办，在辖区内广泛开展“社区微创业”、“百位创业导师‘六进’服务行”等各类创业服务活动，活动期间设置创业“一件事”咨询台，宝妈创业者就近就能享受更加优质高效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

在宝妈培训方面，凝聚合力，提供多样技能培训。今年以来共签约19家培训机构，培训专业有中式烹调、中式面点、健康管理师、养老护理员等专业。签约培训机构联系方式、培训专业等信息已在区政府网站和“张店就业人才”微信公众号公示，宝妈们可自由选择培训专业，联系培训机构报名参加培训即可。

感谢您对人社工作的关注和支持，希望您一如继往对人社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张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5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张店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联系人：阎素娟，联系电话：2868869）

抄 送：区督查工作中心、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